

# 2023年企业职工劳动合同书(大全5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合同的格式和要求是什么样的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合同模板，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企业职工劳动合同书篇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类型为固定期限合同。

本合同生效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终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其中试用期3个月。

### 二、工作内容和义务

第二条 乙方根据甲方要求，经过协商，从事\_\_\_\_\_工作。甲方可依照有关规定，经与乙方协商，对乙方的工作职务和岗位进行调整。

第三条 乙方应履行下列义务：

1. 遵守国家宪法、法律、法规；
2. 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3. 维护甲方的荣誉和利益
4. 忠于职守，勤奋工作；

5. 履行保守甲方商业秘密，不得利用甲方的商业秘密为本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谋取不正当的经济利益。

###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安排乙方同等时间倒休或依法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五条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制定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甲方应按照国家或当地政府有关部门的规定组织安排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六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 四、劳动报酬

第七条甲方根据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业绩确定工资报酬。

第八条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月工资不得低于当地政府规定的最低工资。

第九条甲方按月以银行转账形式发放工资，不得无故拖欠。

第十条甲方在年终时根据乙方的当年实际业绩、效率、效益、损失、工作态度等因素考核结算乙方的奖金。

###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甲、乙双方依法参加社会保险，按月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缴纳部分，由甲方在其工资中代为扣缴。

第十二条乙方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等待遇按国家和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 六、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三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的内容。

第十四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十五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转正后，业绩不达标（具体业绩考核另行颁布）；
3.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4.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损失的；
5. 泄露甲方商业秘密，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

第十六条乙方欲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十五日通知甲方。

第十七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劳动合同。

1. 在试用期内的；
2. 甲方以侵害乙方合法人身权利手段强迫劳动的；
3. 甲方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十八条本合同期限届满，劳动关系即终止。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 七、商业保密及竞业禁止

第十九条 乙方对在甲方工作期间所获悉的商业秘密，包括客户信息、相关资料不得以任何形式为自己或者他人进行使用，此保密期间不限于劳动合同期限。

第二十条 乙方自双方劳动关系以任何形式结束之后，在两年内不得与甲方形成竞争关系，此条包括乙方本人或者帮助他人从事与甲方有竞争性的工作。

第二十一条 如乙方违反此条规定，则须向甲方赔偿 万元违约金。

##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二十二条 乙方未提前15天向甲方提出辞职或有其他擅自离职情形的，甲方将在乙方办理交接工作后支付乙方的当月工资和办理相关的离职手续；由此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及其附件的约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根据实际造成的损失依法给对方予以赔偿。

第二十四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均有权依法从乙方的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等(包括但不限于此)中做相应的扣除，不够扣除的，甲方仍然有权就剩余部分向乙方追偿：

1. 违反甲方依法制订的规章制度；
2. 工作失误给甲方造成了经济损失；
3. 应向甲方支付的其它任何款项；

## 九、其他

第二十五条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 企业职工劳动合同书篇二

地址及邮政编码：\_\_\_\_\_

职工(乙方)：\_\_\_\_\_

住址及邮政编码：\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招(聘)用\_\_\_\_\_ (简称乙方)为本企业职工。双方根据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原则，订立劳动合同，确定劳动关系，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并共同遵守履行。

本合同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经甲、乙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种形式：

1. 无固定终止期限(即长期合同，但可按本合同第九条变更、解除和终止)。

2. 合同有效期限\_\_\_\_\_年，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3. 合同期限至\_\_\_\_\_工作（任务）完成时终止。其完成的标志事件是\_\_\_\_\_。

新招收、调入、统一分配人员的劳动合同自生效之日起\_\_\_\_\_个月内为试用期。

本合同由甲乙双方各存一份。鉴证时还需交鉴证机构一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一）乙方生产（管理）工种（岗位）：\_\_\_\_\_。

（二）乙方完成甲方正常安排的生产（工作）任务。

甲方实行国家规定的工作时间制度。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可安排乙方加班加点，但每月累计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每个工作日连续加点不得超过三小时。

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节日、公休假日以及探亲、婚丧、计划生育、女职工劳动保护等有薪假期待遇。

（一）乙方工资分配形式、标准：

1. 工资标准、形式及调资办法按企业依法制定的工资分配制度执行；

3. 甲方在合同期内，有权根据按劳分配原则及经营指标变化、经济效益高低，依法修改企业工资分配制度。

（二）甲方每月如期发放工资。

（三）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无法安排补休的，按国家规定发给加班工资。

（四）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停产期间，甲方按国家、省、市规定发给乙方停工工资或生活费。

(一) 乙方原为本企业固定工或临时工改(招)为合同制职工的，原符合本市规定的连续工龄，视为本企业工作年限。

(二) 甲方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给予女职工“五期”（经期、孕期、产假期、哺乳期及更年期）的劳保福利待遇和乙方符合计划生育子女以及保留原固定工经确定的供养直系亲属的劳保医疗待遇。

(三)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医疗期间的保险福利待遇，甲方按本市有关规定执行；医疗终结，经市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完全丧失劳动能力的，由甲方按规定给予办理提前退休；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按本市有关规定执行。

(四) 乙方在合同期内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停工医疗期限的计算及停工医疗期内的保险福利待遇，按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五) 乙方因工或非因工死亡的丧葬补助费、供养直系亲属抚恤费、救济费、一次性优抚金、生活补贴、供养直系亲属死亡补助费等，由甲方按国家及本市规定分别发放。

(六) 在合同期内，甲、乙双方需按照国家及省、市有关规定，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工伤保险等社会保险基金，并定期向乙方通告缴纳社会保险基金的情况。

(七) 非因乙方原因所致的停工、停产期间，乙方按国家规定享受的休假、劳保医疗等待遇不变。

(八) 乙方其他各种福利待遇，按甲方依法制定的制度执行。

(一) 甲方按照国家有关劳动保护规定，包括有关女职工、未成年工（16周岁至未满18周岁的职工）的劳动保护规定和《广东省劳动安全卫生条例》，切实保护乙方在生产、工作中的安全和健康。

（二）甲方按国家规定对乙方进行安全生产知识、法规教育和操作规程培训以及其他的业务技术培训。乙方应参加上述培训并严格遵守与其岗位有关的安全卫生法规、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

（三）甲方根据乙方从事的工作岗位，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按劳动保护规定定期免费安排乙方进行体检。

（四）乙方有权拒绝甲方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安全健康的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管理制度，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一）本合同期限届满即自然失效，双方必须终止执行。如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合同。

（二）甲方因生产经营情况变化，调整生产任务，或者乙方因个人原因要求变更本合同条款，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劳动合同相关内容，并由双方签字（盖章）。

（三）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劳动合同即告终止：

1. 乙方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
2. 乙方死亡；
3. 甲方被依法撤销、解散、歇业，宣告破产；
4. 劳动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事件）已经出现；
5. 乙方被批准自费出国留学或出境定居的。

（四）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在试用期内，经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 乙方经常无正当理由不能完成合同所规定的生产、工作任务的；
3.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届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宜改做其他工作的；
4. 乙方的行为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应予辞退、除名、开除的；
5. 经优化劳动组合组合不上，按政府有关规定可以辞退的；
6. 其他符合国家、省、市规定的可以解除劳动合同条件的。

（五）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乙方可解除劳动合同：

1. 试用期内，认为不适应在甲方工作的；
3. 甲方不能按劳动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的；
4. 甲方不按规定为乙方办理退休养老保险等社会保险的；
5. 经甲方同意，乙方自费考入中专以上学校脱产学习的；
6.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严重违反国家法规、政策、侵害乙方其他合法权益的。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3.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或医疗期虽满但仍住院治疗的；
4. 符合计划生育政策的女职工在孕期、产假期、哺乳期内的；
5. 乙方经批准享受法定假期，在规定期限内的；

6. 符合国家、省、市有关其他不得解除劳动合同规定的。

(七) 有下列情况之一，乙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3. 担任国家重点科研项目尚未完成的。

(八)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的，可以解除。

(九) 除国家规定的违纪辞退、除名、开除等情况外，甲乙双方终止、解除、续订本合同，必须提前30日书面通知对方，方可办理有关手续。

(十) 甲方应按规定为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的职工办理有关手续，为乙方办理失业登记、领取失业救济金提供方便。

(十一) 甲方租赁、出售给乙方居住的房屋、宿舍，双方应签订住房合同。甲乙双方因各种原因解除或终止本劳动合同时，有关住房问题按住房合同规定办理。

(十二) 若本合同终止或解除，乙方应将合同履行期内甲方交给乙方无偿使用、保管的物品、工具、技术资料等，如数交还给甲方，如遗失应予赔偿。

(十三) 乙方如原为本企业固定职工转为全员劳动合同制职工的，解除或终止劳动合同后，乙方提出要求的，甲方可以延缓三至六个月时间办理有关手续；在此期间乙方有接收单位的，甲方应当按乙方原身份为其办理调动手续。缓办手续期间，停止享受企业的一切工资、劳保福利待遇。

(十四) 乙方符合国家规定的退休（含提前退休）条件，甲方应按规定为其办理退休手续，并按本市有关规定管理。

(十五) 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劳动合同（属违纪辞退、除名、开除者外）时，甲方应按政府有关规定，按乙方在本企业工

作年限，每满一年计发一个月的生活补助费，最高不超过十二个月。月生活补助费计算标准是乙方离岗前十二个月的月平均工资收入的60%。因乙方医疗期满解除劳动合同，除发给生活补助费外，还应按规定发给医疗补助费(计算标准与前述生活费计算标准相同)。但乙方按第(十三)款办理调动手续的，甲方可不发给生活补助费和医疗补助费。

(一) 一方违反合同，承担违约责任。给对方造成直接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其后果或责任大小，予以适当赔偿。

(二) 乙方经甲方出资培训，双方签订培训合同并相应变更本合同有关条款。培训合同是本合同的附件。一方无故不履行培训合同，应按合同规定赔偿对方的损失。

(三) 甲方违反本合同第九条第(六)款的规定而解除合同，乙方违反本合同第九条第(七)款的规定而解除合同，应按规定向对方作出赔偿。

乙方赔偿损失的金额超过上年本人全部工资收入部分，可以减免，但属教育培训费或住房方面的损失赔偿除外。

双方履行本合同如发生争议，应先协商解决；协商无效，可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不服的，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1□\_\_\_\_\_□

2□\_\_\_\_\_□

3□\_\_\_\_\_□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 企业职工劳动合同书篇三

法定代表人：\_\_\_\_\_

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

家庭住址：\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一）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种形式确定劳动合同期限：

1、有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其中，试用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根据甲方工作需要和任职要求，乙方同意在岗位上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双方签署的变更协议或者通知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三)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四) 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_\_\_\_\_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超过\_\_\_\_\_小时、甲方应当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1日。

甲方高级管理人员，外勤人员，部分值班人员等因工作需要或者职责范围的关系不能按照前款执行的职工，经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批准，可以实行不定时工作制。

(五) 甲方按月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每月\_\_\_\_\_日前支付工资。

(六) 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月。

(七) 甲方提供食宿条件或者等同于提供食宿条件的，不得折算为乙方工资。

(八) 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九) 甲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劳动保护。

(十) 甲方为乙方提供的食宿等基本生活条件必须达到安全，卫生要求。

(十一) 甲方必须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十二) 用人单位应当将依法参加工伤保险的有关情况在本单位内公示、用人单位和职工应当预防工伤事故发生，避免和减少职业病危害、职工发生工伤时，用人单位应当采取措

施使工伤职工得到及时救治。

（十三）甲方依法制定的需要乙方遵守的劳动规章制度，应当在与乙方签订本劳动合同时告知乙方。

（十四）乙方自觉遵守有关劳动法律，法规和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服从管理，按时完成工作任务。

（十五）甲方安排乙方的工作违法，不道德或者损害乙方身心健康的，乙方有权拒绝。

（十六）乙方有义务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甲方对乙方的个人资料，未经乙方同意，不得公开或者泄漏。

（十七）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根据本单位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处理。

（十八）甲乙双方单方面解除本合同，应符合《劳动法》第25条，第26条，第27条，第31条和第32条的规定、乙方有《劳动法》第29条规定情形的，甲方不得随意解除本合同。

（十九）劳动合同期满或者当事人约定的劳动合同终止条件出现，劳动合同即行终止、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二十）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当出具解除，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书或者相关文件。

（二十一）甲方依法解除乙方劳动合同，应当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的，按照《劳动法》及有关规定执行、乙方根据《劳动法》第32条第（二），（三）项规定解除本合同，甲方也应按照《劳动法》及有关规定执行。

(二十二) 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本地最低工资标准的, 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 依法支付赔偿金。

(二十三) 甲, 乙双方在履行本劳动合同时发生争议的, 可先协商解决; 不愿协商或者协商不成的, 可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 可以在15日内向当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十四) 甲, 乙双方约定的其他内容如下:

(二十五) 本劳动合同与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相违背的, 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执行。

本劳动合同一式2份, 甲乙双方各执1份。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 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_\_\_\_\_ 乙方(签字) \_\_\_\_\_

## 企业职工劳动合同书篇四

地址: \_\_\_\_\_

性质: \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民族: \_\_\_\_\_

文化程度：\_\_\_\_\_

籍贯：\_\_\_\_\_

现住址：\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集体所有制企业条例》及\_\_\_\_\_人民政府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签订本劳动合同。

### 第一条 合同期限

本合同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期限\_\_\_\_\_年。其中试用期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共\_\_\_\_\_个月。

### 第二条 生产(工作)任务

乙方愿意接受并完成下列生产(工作)任务：

在岗位\_\_\_\_\_，为工种\_\_\_\_\_。

乙方在生产(工作)上应达到的数量、质量指标：\_\_\_\_\_

### 第三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甲方根据生产(工作)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劳动安全卫生的有关规定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设施，并发给乙方劳动保护用品\_\_\_\_\_，保健食品费\_\_\_\_\_元。

### 第四条 劳动纪律



甲方应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制定各项规章制度、制度，具体内容：\_\_\_\_\_。

乙方在合同期内须严格遵守各项纪律，服从甲方管理，积极做好工作。

## 第五条 工作时间与劳动报酬

1. 乙方每月工作天，每天实行小时工作制。如双方同意延长工作时间，按加点给予报酬，加点费为每小时\_\_\_\_\_元。

2. 合同期内，职工工资待遇(甲方支付乙方工资、奖金的数量，支付时间和方式等)按下列约定办理：\_\_\_\_\_。

## 第六条 社会保险福利待遇

1. 乙方非因工负伤、患病住院治疗，以及死亡的待遇参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约定如下：

(1) 乙方非因工负伤、患病的，甲方应给予月的医疗期。医疗期满仍未治愈的再延长\_\_\_\_\_月。

(2) 医疗期内的医疗费由甲方负担\_\_\_\_\_%，乙方负担\_\_\_\_\_%。病假工资为\_\_\_\_\_元。

(3) 医疗期满后因不能从事原工作被解除劳动合同的，甲方应发给乙方相当于本人实得工资\_\_\_\_\_个月的医疗补助费。

(4) 乙方非因工负伤、患病而死亡的，甲方负担丧葬费\_\_\_\_\_元。

2. 乙方因工负伤、致残、死亡的待遇，参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约定如下：

(1) 医疗期为\_\_\_\_\_月(年)，期满未治愈的延长\_\_\_\_\_

月。

(2) 乙方的医疗费全部由甲方负担，病假工资为全薪。

(3) 因工负伤致残的，甲方应\_\_\_\_\_。

(4) 因工死亡的，甲方应付给丧葬费\_\_\_\_\_元，直系亲属抚恤费\_\_\_\_\_元，其他费用\_\_\_\_\_元。

3. 在合同期内，乙方符合条件的，享受探亲假\_\_\_\_\_天；婚假\_\_\_\_\_天，丧假\_\_\_\_\_天，女工的孕期、产期、哺乳期的待遇按国务院《女职工劳动保护规定》及有关文件执行。

4. 甲方因本合同第七条第2款第(2)项规定和第4款规定的情况解除劳动合同时，应按工作每满一年(满半年不满一年计算)发给乙方实得工资一个月的生活补助费。同时，如合同期未满，甲方应发给乙方合同期内的失业补偿费，标准为：距合同期满，每相差一年，发给相当于乙方实得工资一个月的金额。生活补助费、失业补偿费最高均不超过十二个月乙方实得工资。

## 第七条 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和续订

1. 在下列情况下，甲乙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的相关内容：

(1) 甲方因转产，调整生产任务或情况变化，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的；

(2)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事项，且不损害国家、集体和他人利益的；

(3)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已修改的；

(4) 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完全履行的；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况。

2. 下列情况，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1) 乙方在试用期内经发现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3) 参照国务院《国营企业辞退违纪职工暂行规定》，乙方属于应予辞退的；

(4) 甲方破产或歇业的；

3. 下列情况，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2) 乙方患有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经医务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

(3)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4) 女职工在孕期、产假、哺乳期间的。

4. 下列情况，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2) 甲方无力或不按照劳动合同规定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的；

(3) 甲方不履行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国家法律、政策、侵害职工合法权益的；

5. 乙方被开除、劳动教养，以及受刑事处分的，劳动合同自行解除。

6. 任何一方解除合同，必须提前通知对方。由于本条第2款第(3)项解除劳动合同，以及在试用期内解除劳动合同的，不需要提前通知对方。

7. 合同期满后应即终止执行。甲方因生产工作需要，在征得乙方同意的条件下，双方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如不终止执行，又不履行续订合同手续，则本合同视为续订同一合同期限。

## 第八条 双方认为需要约定的事项

1. 甲方应为乙方提供住房问题：

2. 甲方应为乙方解决伙食问题：

3. 因生产，经营条件发生变化而富余职工时，以及情况下，甲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4. 在乙方休假期间，以及情况下，甲方不得解除劳动合同。

5. 除国家规定以外，在情况下，乙方可以解除劳动合同。

6. 在下列情况下，甲方可以在不变更合同的条件下，安排乙方从事本合同规定以外的工作：

(1) 合同期内发生事故或自然灾害，需要抢修或救灾；

(2) 合同期内因工作需要而进行临时调动，期限为\_\_\_\_\_月；

(3) 合同期内发生不超过\_\_\_\_\_个月的短期停工。

7. 其他约定事项：\_\_\_\_\_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违反合同规定，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当根据后果和责任大小，支付违约金\_\_\_\_\_元；赔偿金\_\_\_\_\_元至\_\_\_\_\_元。

## 第十条 劳动争议处理

因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应在争议发生十五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调解组织申请调解。调解无效或当地没有调解组织的，甲乙双方协商一致选择\_\_\_\_\_：

1. 按企业劳动争议处理有关规定，向当地劳动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 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有抵触的，按国家现行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执行。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涂改，未经合法授权代签无效。

甲方(盖章)：\_\_\_\_\_

乙方(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

\_\_\_\_\_年\_\_\_月\_\_\_日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地点：\_\_\_\_\_

## 企业职工劳动合同书篇五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根据和有关规定，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为\_\_\_\_\_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本合同于\_\_\_\_\_终止。

##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三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标准。

##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乙方平均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20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乙方加班工资基数为每日\_\_\_\_\_元或按\_\_\_\_\_执行。

第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范围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

第七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教育。

####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 甲方每月\_\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元或按\_\_\_\_\_执行。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_\_\_\_\_。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

第九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_\_\_元或按\_\_\_\_\_执行。

####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

第十一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二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

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 六、劳动纪律

第十四条 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依法制定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十五条 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的规章制度，遵守劳动安全卫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自身素质。

##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

第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变更劳动合同并及时办理变更合同手续：

(一) 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二)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

(三)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的。

第十七条 当事人依据第十六条第(二)项的约定，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应将变更要求书面通知另一方，另一方应在15日内(含15日)书面答复对方；15日内未答复的视为不同意变更本合同。

第十八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十九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 (一) 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 (三)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 (四)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 (二)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 (三) 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一条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确需裁减人员的，应当提前30日向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经向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合同：

- (一) 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的；
- (二) 因防治工业污染源搬迁的；
- (三) 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第二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解除本合同：

- (一) 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并被确认达到伤残等级的；
- (二) 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 (三)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四) 在甲方连续工作10年以上，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满5年的；

(五) 复员、转业退伍军人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六) 建设征地农转非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七) 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八) 集体协商的职工代表在劳动合同期内自担任代表之日起5年以内的。

第二十三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应予以办理相关手续。但乙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尚未处理完毕的除外。

第二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一) 在试用期内的；

(二) 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三) 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四) 甲方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期限界满后，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乙方要求解除劳动关系的，劳动关系即行解除。

## 八、劳动合同的终止、续订

第二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 (一) 合同期限届满的；
- (二) 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的；
- (三) 乙方达到法定退休条件的；
- (四) 甲方依法破产、解散的；
- (五)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前30日，甲方应将终止或续订劳动合同意向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甲方未提前通知乙方而终止劳动合同的，以乙方上月日平均工资为标准，每延迟1日，支付乙方1日工资的赔偿金。

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续订本合同并及时办理续订手续：

- (一) 甲乙双方同意续订劳动合同的；
- (二) 本合同期限届满后，未办理终止劳动合同手续仍存在劳动关系，乙方要求续订劳动合同的。

出现本条第(二)项情况，双方就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12个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 九、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九条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按下列标准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

- (二) 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25%的经济

补偿金。

第三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和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工作每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最多不超过12个月：

(一)经与乙方协商一致，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三)本合同期限届满，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仍存在劳动关系，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关系的。

第三十一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解除本合同，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1年支付乙方相当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如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高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

(一)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三)甲方裁减人员的。

第三十二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金的计发标准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

第三十三条 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发给乙方经济补偿金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需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50%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一)项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支付不低于6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还应加发50%的医疗补助费，患绝症的加发100%的医疗补助费。

第三十五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七条 乙方因存在本合同规定的第十九条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情形，被甲方解除本合同，且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八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十一、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四十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四十一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_\_\_\_\_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证机关(盖章)

签证员(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